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務處學安生輔中心
學生休退學告知注意事項

起始休學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一、學雜費減免

☐ 本學期末辦理學雜費減免

本學期已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
☐ 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可以再次申請減免。)

☐ 補繳已預減之學雜費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未預減，已繳全額

☐ 不取消本學期學雜費減免(重讀、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同一學制、年級、學期不得再次申請減免。)

二、弱勢助學金

☐ 本學年末辦理弱勢助學金

本學年已辦理弱勢助學金：

☐ 未完成上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註銷本學年弱勢助學金申請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可以再申請。

☐ 未完成下學期學業

(學期中休學)

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，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，下學期不再就學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核發 1/2 補助金額，復學或再行入學時(包括就讀他校)，不得再申請。

☐ 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

(寒假中、下學期開學前休學)

由轉入學校核發助學金。轉入學校校名：_____

三、就學貸款

☐ 從未辦理就學貸款

曾經辦理就學貸款：

☐ 本學期有就學貸款

☐ 銀行撥款前休退學者，須依規定取消就學貸款，補繳原貸款金額(由學安生輔中心開立補繳單)

☐ 銀行已撥款後辦理休退學

如因學期末達 2/3 提前休退學，致使實際應繳學雜費減少，而產生溢貸情事者，由學安生輔中心將溢貸款項退還銀行。(你可以在臺灣銀行的「還款紀錄」查詢到。)

☐ 本學期無就學貸款

離校後，承辦人會責任通報教育部及臺灣銀行你已離校，請於離校事實 ☐ 滿一年/☐ 隔月起，開始向銀行償還貸款金額。如有服兵役、教育實習、再入學等情況，請自行向臺灣銀行申請暫停還款。如有還款困難請向臺灣銀行洽詢延期還款方案。

四、兵役

☐ 女性 ☐ 免役 ☐ 役畢且未辦理儘後召集

☐ 尚未服役

☐ 役畢且已申請儘後召集

辦理休學後承辦人會依規定取消你的 ☐ 在學緩徵/☐ 儘後召集，取消後你會恢復為可接受徵集/教育召集的身分。

有關實際徵集日程或有其他可緩徵事由請洽戶籍地公所兵役課。

如有復學或轉入新學校，請記得重新申請 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

上列有關學生個人權益部分，均已詳細確認並說明告知，並無疑義。

學號

學生簽章

年 月 日